

質詢事項

- (一) 本院李委員鴻鈞，有鑒於中秋連假前夕民眾返鄉車票難求，卻有不肖業者趁機於網路加價轉售車票從中牟利。類似情事每逢重大節日便一再重演未獲改善，影響一般民眾搭車權益，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中秋連假台鐵加開列車疏運，102 年 9 月 4 日甫開賣中秋車票，返鄉尖峰時段車票旋即售罄。民眾購票不易一票難求，卻查有諸多不當卡票牟利事件：網購賣家以收取代訂費名義加價拋售車票圖利，旅行社利用台鐵保留 3 成團體票制度搶先訂票再對外販售，以及不肖會員冒用民眾個資大量購票賺取價差獲利。
- 二、針對前揭行為，根據「鐵路法」規定，火車票僅能以原價販售，購買車票加價出售圖利者，即屬違法，且冒用身份證等個資觸犯偽造文書及妨害電腦使用罪；台鐵於團體票訂票系統中新增有動態鍵盤，並與鐵路警察局自 97 年起成立「淨網專案」過濾電腦程式訂票。然類似情事今 102 年自春節、清明至中秋期間仍層出不窮，顯然相關問題仍有待改善。
- 三、爰此，本席籲請主管單位除加強查緝票蟲、增加訂票程式識別與資料建置難度，亦應儘速研擬機制避免團體票為旅行社獨占，及改進系統身份證字號訂票漏洞。另可研議於熱門時段採行提早預定抽選制度之可行性，以改善民眾漏夜搶票情況並有時間提早因應，以維護一般民眾搭車權益。

- (二) 本院林委員國正，由於接連幾宗具指標性的酒駕傷人或致人於死的案件發生，喚醒國人要求修法加強酒駕取締，並重懲酒駕者的一致共識，本院雖立即配合修法三讀通過加重酒駕及肇逃刑責，然而酒駕取締及移送案件未見減少，酒駕傷人或致人於死之事故仍一再發生。然而現行政府對酒駕事故採行之措施主要為加強臨檢取締酒駕及重典嚴懲，僅是事後的懲罰，並無助於防止酒駕再發生。因此，建請行政院及其所屬相關單位應針對酒駕問題儘速進行全面性的檢討，評估進一步採取酒駕事故預防行動，宣導並推動社會佈建預防性安全網，藉由全民力量共同來偵測預防酒駕事件，以落實保障人民的生命安全，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去年 4 月 25 日高雄市發生葉少爺酒駕事故，造成李幸蓉女士慘死，丈夫許明義先生吃不

睡 3 天後猝死，獨留 8 歲孤女之慘事。今年 5 月 28 日台大曾御慈醫師遭酒駕者撞死，31 日晚間立法院，立即三讀通過加重酒駕及肇逃刑責修正草案，酒駕肇事致人於死，提高為 3 年以上，10 年以下有期徒刑，致人重傷和肇逃，也提高到 1 年以上、7 年以下有期徒刑，6 月 13 日開始實施。

- 二、現行政府採行之措施主要為加強臨檢取締酒駕及研擬修法以重典嚴懲，事實上，這兩項都不是『矯正措施』；60 年前美國管理大師戴明博士提出「品質不是檢驗出來的，品質是製造出來的」之名言，臨檢取締酒駕其實只是一種抽樣檢驗，酒醉駕駛人極可能在未遭受臨檢前即已造成不可挽回的過失，飲酒駕駛人亦可能遭遇臨檢、酒精濃度符合而放行，但隨後因身體微醉、視線搖晃、精神恍惚、喪失判斷力，駕駛不穩而肇事。

（三）本院林委員國正，鑒於語言是文化資產之一，一旦失傳就再難尋回，現今國內閩南語流通人口雖仍不在少數，但由於閩南語文字仍未統一，導致母語詞彙大量流失，加上我國長期在母語政策上，呈現師資來源過少、教材編寫不易、教學時數不足、經費拮据窘促等問題，更加重及加快語言流失速度。因此，建請行政院相關單位應儘速針對我國閩南語母語政策、鄉土語言課程、及媒體之落實與文化之推廣等面向重新檢討，對閩南語教育及文化推廣改採取較為積極正面的態度，提出積極發展的政策，進而帶動其正向發展，以挽救語言逐漸流失的窘境，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語言是靈魂，文字是力量，台語文的偉大作品，便是台灣的靈魂與力量之所寄，也是外人認識台灣最好的視窗。
- 二、早在 1951 年，聯合國語言調查組織 UNESCO 更提出「全世界語言教育調查報告書」，建議各國政府「應該盡最大的努力提供母語教育」。
- 三、國內閩南語流通人口雖仍不在少數，政府雖也將台語等本土語言納入鄉土教材，鼓勵推廣並且維護本土文化，然而以台語製播之節目，或者於節目中播放台語歌曲，其時數都相當貧乏，加上目前許多電視台、廣播電台，偏好放送外語歌曲與外語節目，即便播放本國節目、音樂也偏重國語方面，台語歌曲與節目的空間被極度壓縮，導致近年閩南語語言流失情形嚴重。
- 四、建請行政院相關單位應從閩南語母語政策、鄉土語言課程及媒體之落實與文化之推廣等面向逐一檢討，希望政府能夠積極立法，關注本土文化，增加母語授課節數，鼓勵鄉土語言音樂創作與發行、國台雙語節目之製播、及台語新聞與廣播之放送。